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Maanshan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00323)

關連交易

吸收合併馬鋼保理

於2021年4月28日，本公司(作為馬鋼保理現有股東之一)與馬鋼保理及其現有股東(即馬鋼投資、馬鋼礦業、寶武重工及馬鋼國貿)共同作為協議一方與歐冶保理及其現有股東方(即歐冶金融)簽訂《合併協議》。根據該協議，包括本公司在內的各方同意歐冶保理採取向馬鋼保理現有股東發行股份的方式吸收合併馬鋼保理。於吸收合併完成後，本公司將成為歐冶保理的股東。

截至本公告之日，馬鋼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合計持有本公司47.59%股份，而馬鋼保理、馬鋼投資、馬鋼礦業、寶武重工及馬鋼國貿均為馬鋼集團附屬公司；中國寶武為馬鋼集團的控股股東，合計間接持有本公司約59.23%股份，而歐冶保理及歐冶金融均為中國寶武的附屬公司。所以，該協議其他交易方皆為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14A章的關連人士。故此，該協議項下之交易構成了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由於該協議的適用百分比率高於0.1%但低於5%，該關連交易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申報及公告規定，而獲豁免遵守根據上市規則須經獨立股東之批准的規定。

該協議的主要條款

日期

2021年4月28日

訂約方

- (1) 本公司；
- (2) 馬鋼保理；
- (3) 歐冶保理；
- (4) 歐冶金融；
- (5) 馬鋼投資；
- (6) 馬鋼礦業；
- (7) 寶武重工；及
- (8) 馬鋼國貿

吸收合併方案

方案概述

歐冶保理採取吸收合併的方式合併馬鋼保理，歐冶保理作為合併後的存續公司承繼及承接馬鋼保理的所有資產、負債、業務、人員、合同及其他一切權利與義務，馬鋼保理註銷法人資格。

資產評估與定價

本次吸收合併以2020年6月30日為審計、評估基準日。根據評估結果，歐冶保理評估前帳面淨資產為人民幣35,136.08萬元，評估值為人民幣35,136.09萬元，評估增值為人民幣0.01萬元；馬鋼保理評估前帳面淨資產為人民幣63,914.64萬元，評估值為人民幣63,921.11萬元，評估增值為人民幣6.48萬元，增值率0.01%。

換股方式

本次吸並後存續公司的註冊資本為歐冶保理(註冊資本人民幣40,000萬元)與馬鋼保理(註冊資本人民幣60,000萬元)之和，相當於人民幣1,000百萬元；合併雙方原股東在歐冶保理中對應的股比與出資額，以合併雙方經備案確認的淨資產評估值所確定的相應股權價值重新按比例確定，相應計算公式如下：

- 1) 馬鋼保理股東在存續公司的股比=原股東持有馬鋼保理股比*馬鋼保理淨資產評估值÷(馬鋼保理淨資產評估值+歐冶保理淨資產評估值)
馬鋼保理股東在存續公司的出資額=馬鋼保理股東在存續公司的股比*(馬鋼保理吸並前註冊資本+歐冶保理吸並前註冊資本)
- 2) 歐冶保理股東在存續公司的股比=原股東持有歐冶保理股比*歐冶保理淨資產評估值÷(馬鋼保理淨資產評估值+歐冶保理淨資產評估值)
歐冶保理股東在存續公司的出資額=歐冶保理股東在存續公司的股比*(馬鋼保理吸並前註冊資本+歐冶保理吸並前註冊資本)

本次吸收合併前，馬鋼保理及歐冶保理的原股權結構如下表所列示：

馬鋼保理

序號	股東姓名／名稱	出資額 (人民幣萬元)	持股比例
1	馬鋼投資	27,000	45%
2	本公司	15,000	25%
3	馬鋼礦業	6,000	10%
4	寶武重工	6,000	10%
5	馬鋼國貿	6,000	10%
	合計	<u>60,000</u>	<u>100%</u>

歐冶保理

序號	股東姓名／名稱	出資額 (人民幣萬元)	持股比例
1	歐冶金融	<u>40,000</u>	<u>100%</u>
	合計	<u>40,000</u>	<u>100%</u>

根據合併雙方評估值及上述換股計算公司，本次吸收合併後，存續公司的股東及股權結構如下表所列示：

序號	股東名稱	持股比例
1	歐冶金融	35.47%
2	馬鋼投資	29.04%
3	本公司	16.14%
4	馬鋼礦業	6.45%
5	寶武重工	6.45%
6	馬鋼國貿	6.45%
	合計	<u>100%</u>

生效條件

該協議自雙方及雙方各股東方按照相關法律法規規定履行必要的內部決策程序後，由法定代表人／授權代表簽字並加蓋公章之日起生效。

有關馬鋼保理的资料

馬鋼保理主要從事與本公司所受讓的應收賬款融資，銷售分帳戶管理，應收賬款催收，壞賬擔保。

下表載列了馬鋼保理經審計的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兩個財政年度的主要財務數據：

人民幣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年度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年度
總收入	74,666,684	23,132,700
除稅前淨利潤	36,709,832	19,368,289
除稅後淨利潤	27,497,563	14,526,200

有關歐冶保理的資料

歐冶保理主要從事出口保理、國內保理，與商業保理相關的諮詢服務，信用風險管理平台開發。

下表載列了歐冶保理經審計的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兩個財政年度的主要財務數據：

人民幣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年度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年度
總收入	66,350,975	42,572,900
除稅前淨利潤	-81,125,378	20,996,864
除稅後淨利潤	-60,870,229	13,234,600

該協議的原因及好處

歐冶保理吸收合併馬鋼保理，本公司由馬鋼保理股東轉換為歐冶保理股東。保理業務將在更高的平台進行，也會獲得更專業的管理與經營，有機會為本公司帶來更好的收益，對本公司並無不利影響。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該協議的條款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及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該協議的財務影響

於完成後，馬鋼保理將不再為本公司的參股公司。歐冶保理的資產及負債，以及財務業績亦不會併入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交易完成後，本集團持有的歐冶保理約16.14%的權益將被確認為對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並按本公司應佔歐冶保理的可識別淨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確認。

本公司估計不會從該協議項下的交易錄得收益，因馬鋼保理25%股權的價值與吸收合併完成後歐冶保理16.14%股權的價值應為對等。

有關本公司及該協議其他交易方的資料

本公司為中國最大的鋼鐵生產商及銷售商之一，主要從事鋼鐵產品的生產和銷售。

馬鋼保理主要從事與本公司所受讓的應收賬款融資，銷售分帳戶管理，應收賬款催收，壞賬擔保。

歐冶保理主要從事出口保理、國內保理，與商業保理相關的諮詢服務，信用風險管理平台開發。

歐冶金融主要從事金融資料處理，金融軟體發展，產業投資及投資管理，資產管理，商務諮詢，企業管理諮詢，投資諮詢，財務諮詢。

馬鋼投資主要從事股權投資，投資諮詢，財務顧問(不含證券業務)。

馬鋼礦業主要從事礦產資源勘查；礦產資源(非煤礦山)開採；選礦；礦物洗選加工；煤炭開採；煤炭洗選等。

寶武重工主要從事冶金行業設計、建築行業設計、市政行業設計、電力行業涉及、環境工程設計、風景園林工程設計；工程諮詢；工程造價諮詢、城鄉規劃編製、工程監理、岩土測繪、礦石資源及二次資源綜合利用的技術研究開發、諮詢、應用；冶金工程、機電工程、建築工程、電力工程、水利水電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公路工程、礦山工程總承包等。

馬鋼國貿主要從事煤炭批發；貨物運輸保險、機動車輛保險、意外傷害保險代理；自營和代理各類商品及技術的進出口業務；批發零售預包裝食品、焦炭、鐵礦產品、鐵合金、有色金屬材料及製品、廢鋼(不含回收)、生鐵、金屬製品、鋼材、機械設備及配件、電氣設備、耐火材料、有機肥、建材、潤滑油、燃料油、電線電纜、橡膠製品、化工產品、百貨、農產品；經濟與商務資訊諮詢服務；倉儲服務(不含危險品)。

上市規則的涵義

截至本公告之日，馬鋼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合計持有本公司47.59%股份，而馬鋼保理、馬鋼投資、馬鋼礦業、寶武重工及馬鋼國貿均為馬鋼集團附屬公司；中國寶武為馬鋼集團的控股股東，合計間接持有本公司約59.23%股份，而歐冶保理及歐冶金融均為中國寶武的附屬公司。所以，該協議其他合同方皆為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14A章的關連人士。故此，該協議項下之交易構成了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由於該協議的適用百分比率高於0.1%但低於5%，該關連交易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申報及公告規定，而獲豁免遵守根據上市規則須經獨立股東之批准的規定。

董事會批准

通過2021年4月28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四十三次會議，董事會批准了該協議。

在出席上述董事會會議的董事之中，丁毅先生由於受僱於馬鋼集團，被認為在該協議擁有重大利益，須就該協議之相關董事會決議放棄其投票權。除上文披露之外，出席上述董事會會議的董事均無在該協議中擁有重大利益。

釋義

本公告內，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該協議」	指	本公司與化工能源公司於2021年4月28日簽署的《合併協議》
「寶武重工」	指	寶武重工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之董事會

「中國寶武」	指	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國務院國資委90%控股擁有國有資本投資公司的試點企業
「關連人士」	指	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本公司」	指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馬鋼保理」	指	馬鋼(上海)商業保理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馬鋼集團」	指	馬鋼(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為一家國有公司。公司前身為馬鞍山馬鋼總公司，於1998年9月獲政府批准改制成為馬鋼(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馬鋼投資」	指	馬鋼集團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馬鋼礦業」	指	安徽馬鋼礦業資源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馬鋼國貿」	指	馬鋼國際經濟貿易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歐冶保理」	指	歐冶商業保理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歐冶金融」	指	上海歐冶金融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的法定貨幣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何紅雲
 董事會秘書

2021年4月28日
 中國安徽省馬鞍山市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執行董事丁毅、任天寶；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春霞、朱少芳、王先柱。